

中共上海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总工会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沪法宣办〔2026〕10号

关于举办第十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相关市级单位，各区委依法治区办、区司法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涉外法治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结合树立和践

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持续助力推进我市涉外法治建设，现就举办第十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事目的

以同堂技能比武形式，组织参赛单位研拟企业出海合规指引，形成一批可查阅、可对照、可落地的出海合规指引实务成果，引导企业进一步健全境外经营合规体系，以专业、高效、便捷的涉外法治服务，护航企业稳健开拓海外市场。同时，通过举办此次赛事，促进加快提升和建设同上海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相匹配的涉外法治工作能力与体系，不断增强涉外法治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更好依法维护企业出海经营合法权益。

二、赛事主题

筑牢合规防线 护航企业出海

三、赛事组织

（一）主办单位

中共上海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司法局、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总工会、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二）承办单位

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上海电视台法治天地频道、上海市律师协会、上海市法律科技协会、上海市外商投资协会、上海

进出口商会、上海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协会、上海之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哔哩哔哩科技有限公司。

（三）支持单位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大赛组委会由各主办、承办单位相关人员共同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具体负责赛事统筹、协调、组织实施等日常工作。

四、参赛模式

实行以团队为单位的参赛模式。团队选手组成范围：中央在沪企业，市属、区属国有（控股）企业，外资企业，民营企业及其他各类企业的法务工作者；我市法律服务行业从业人员；在沪院校法学相关专业学生等。

五、竞赛内容

突出涉外合规实务导向，紧密结合企业出海实践，按国别围绕国际贸易、境外投资、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知识产权、数据传输、财务税收等重点领域，开展研拟企业出海合规指引竞赛。

六、赛事安排

分初赛和决赛，以随堂业务能力测试方式开展。

（一）初赛（2026 年 9 月）

各参赛团队统一参加线上涉外法律知识竞赛，评委现场阅卷打分，确定晋级团队。

（二）决赛（2026 年 12 月）

各晋级团队统一参加线下企业出海合规指引编制实务能力测试，评委现场审阅打分，当场评定综合成绩并公布获奖名单。

七、成果应用

（一）成绩优异的法律服务行业从业人员将择优推荐纳入相关法治人才库；成绩优异的学生将优先推荐参加相关法务实习实训。

（二）优胜作品将在上海国际法律服务枢纽平台予以发布和推广，面向全市出海企业推介宣传。

八、工作要求

各相关单位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进一步加强组织发动、周密部署安排、注重统筹协调、强化资源整合，确保大赛各项筹办工作稳妥、规范、有序、顺利开展。要充分发挥合规指引的参考指导作用，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建、以赛促用，切实为企业出海提供更加优质可靠的涉外法治服务和保障。

大赛组委会将以线上方式组织开展赛前系列培训。培训、报名通知等将通过“法治上海”“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微信公众号，以及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官网（www.scca.org.cn）等平台予以发布。

严格落实节俭办赛要求，简化仪式流程，杜绝铺张浪费，规范经费使用，全程厉行勤俭节约。

九、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511 号 604 室，邮编：200070。

联系人：高若瀚、陈 志

联系电话：52717302、13761397057、15317899762

电子邮箱：mark970819@163.com

特此通知。



中共上海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总工会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2026年8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